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阮子晏
電話：03-8462860#317
傳真：03-8462782
電子信箱：ruanzihiyan@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鳳林鎮林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教設字第11002363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來函影本、活動資訊 (376550000A_1100236397_ATTACH1.pdf、
376550000A_1100236397_ATTACH2.pdf)

主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本(110)年11月23、24日（星期二至星期三）兩日，假南港老爺行旅無邊際會議廳（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96號10樓）辦理第一屆「土水資源永續與氣候調適協作夥伴研討會」，鼓勵踴躍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11月18日臺教資(六)字第1100158294號函辦理。
- 二、為使環保界的夥伴們能有效且確實地掌握氣候變遷土水資源之調適作為，並建立緊密之夥伴關係，本活動邀請多位土壤及地下水與氣候變遷等領域之專家學者進行專題演講，引進跨領域重要新知，提升環保夥伴們多元領域之知識。
- 三、本活動特別邀請兩位重要級人物，談論「土壤與淨零排放」及「臺灣應如何看待AR6報告」，並設計「土水資源暨氣候調適」、「土水資源永續策略」及「土水整治的挑戰

110/11/22



與機會」三大主題專題討論，透過活動過程環保夥伴們相互討論，作為策略精進之參考跨領域交流，激發創新思維，從中尋找未來我國土水資源調適之新方向。

四、本次活動分為採網路報名，活動網址為：<https://www.ier.org.tw/swccaf/>。自即日起接受報名至110年11月22日（星期一）下午5時止。

五、全程參與者將給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土壤污染評估調查人員訓練時數及環境教育時數。

六、如有任何問題，請逕自聯繫本案聯絡窗口：

（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吳佩洋環境技術師，電話：(02) 2383-2389分機8303。

（二）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周子暉先生，電話：02-23753013分機187。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